

# 进贤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进农字〔2022〕240号

## 关于印发《进贤县2022年农民教育培训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

根据江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2年全省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和农民教育培训工作方案的通知》（赣农规计字〔2022〕30号）及“2022年南昌市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和“南昌市农民教育培训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为实施好2022年农民教育培训工作，推进各项政策落实到位，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结合我县工作实际，经研究制定了《进贤县2022年农民教育培训工作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进贤县2022年农民教育培训工作实施方案

(此页无正文)



---

进贤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7月8日印发

(共印10份)

# 进贤县 2022 年农民教育培训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江西省农业农村厅《江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 2022 年全省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和农民教育培训工作方案的通知》（赣农规计字〔2022〕30 号）及“2022 年南昌市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和“南昌市农民教育培训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扎实有序推进 2022 年农民教育工作，有效提高农民科技文化素质，着力培养一支高素质农民队伍，促进乡村人才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结合工作实际，经研究制定了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按照“守底线、攻重点、出亮点、防风险点”的工作思路，围绕“守住一条底线、实施一个行动、紧抓乡村振兴六件要事”等重点任务，聚焦全产业链技能水平提高，构建选育用一体化培育路径，推进技能培训与学历教育衔接、提升素质能力与延伸服务协同，推动农民教育培训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加快培养农业农村现代化亟需的高素质农民，为全面推动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坚实人才保障。

**（二）任务目标。**到 2022 年底，全年培训农民不少于 100 人，培训参评率和满意度不低于 85%。按照省市要求做好“一

村一名大学生工程”、“高素质农民培养工程”学员招录工作要求；加强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协会建设，创新培训高素质农民体制机制，探索形成具有进贤特色的高素质农民培育模式。

## **二、重点任务**

### **（一）大力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

围绕稳产保供底线、农业特色产业提升和乡村振兴六件要事，聚焦稳产保供促增收、重点人群促提升、特色产业促发展、能力拓展强素质，扎实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和乡村治理，重点面向家庭农场主、农民合作社带头人和种养大户，推进新型农业经营能力提升，大力培养高素质农民队伍。

**1、积极做好上级推荐参训任务。**按照省、市开展农民教育培训对象要求，积极做好组织遴选推荐参训工作。

**2、及时完成本级培训工作。**组织开展摸底调查，通过线上线下等方式遴选培训对象，制定培训方案，认定培训机构，及时完成经营管理型 100 人培训任务。

### **（二）纵深推进“一村一名大学生工程”**

以办好农民满意的职业教育为目标，以促进农民就业创业和适应农业农村产业发展需求为导向，纵深推进“一村一名大学生工程”，进一步做强做大农民大学生人才队伍。

**1、做好招生宣传工作。**强化对“一村一名大学生工程”政策的宣传和解读，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解疑释惑、凝聚共识，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短信等发布招生宣传信息和政策，

营造浓厚的招生工作氛围，积极组织符合条件的对象报考学历教育。按照程序和要求认真开展报考对象资格审核工作，确保考生符合身份要求，保质保量完成今年生源推荐任务。

**2、发挥示范带动作用。**以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协会为抓手，推动各类资源向优秀骨干进行重点扶持，支持和鼓励参与当地的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主动承担农技推广、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建设等工作；组织毕业生参加全省农村创新创业创意大赛及相关比赛，选拔推介优秀项目和人才，激发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热情，营造更加有活力有激情的创新创业氛围。

### **三、组织实施**

**（一）开展需求摸底。**开展农民培训和学历教育摸底调研，真实掌握培育对象对内容、形式和意愿等的需求。重点把握“谁来培训、培训什么、怎么组训”等关键点，并运用好摸底调查结果制定方案、开展培训、实训实习和跟踪服务等培训

**（二）选准培育对象。**采用“机构招收、逐级推荐、个人申报”等方法遴选高素质农民培训对象，将年满16周岁，正在或有意愿从事农业生产、经营、服务的农民和返乡入乡创业者纳入培训对象库，同一培训对象一年内只能参加一次培训，两年内不可重复参加同一层级同一类型培训。采取个人自愿报名和考试择优录取的方式招录农民大学生，鼓励和支持村

“两委”班子成员、参加了高素质农民培训的学员、退捕转岗渔民、新时代赣鄱乡村好青年等对象报考学历教育。

**（三）完善体系建设。**推进农民职业技能培训和学历教育衔接贯通，精准推进高素质农民的遴选、培育、使用。采取指定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统筹用好涉农高校、职业院校资源，鼓励优质公益性培育机构长期稳定承担任务，择优选择上年培训机构；积极引导农业科研单位和农技推广机构提供技术培训和跟踪指导，鼓励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农业企业、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承担农民实习实训任务；有序引导社会机构参与农民教育培训工作。建设一批特色品牌专业、线上线下精品课程、实践性教学基地、“实战型”师资队伍，将具有相关专业理论知识和实践技能的科研院校专家、农技推广骨干、特聘农技员、优秀学员等纳入师资队伍。重点建设一批优质培训基地，推介一批典型培育模式。

**（四）择优确定机构。**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确定本级农民教育培训机构。统筹用好具有办学、培训资质或农业技术推广职能等行业、社会培训机构资源，择优挑选基础条件好、具有承办经历、3年内无不良记录的机构，优先选择2021年农民教育培训机构，经研究，确定【进贤县职业技术高级中学（江西省进贤县职业教育中心）】承担培训任务，签订培训协议。

**（五）精准实施培育。**重点抓好经营管理型培育。根据农业生产季节合理设置培训时长和课程，推进按农时分段开展

培训和教学。根据疫情防控要求，优化集中培训、实训观摩的时间安排，鼓励“分段式、重实训、参与式”培育模式。计划在10月上旬安排一个班50人，10月下旬安排一个班50人，10月底完成100人培训任务。落实“一班一案”要求，保障培训工作及时有效的开展。精准设置培训模块内容，灵活运用课堂、现场和线上等教学形式，足额保证课时要求（培训模块和课时要求详见附件3）。实施农业农村部门负责人为农民上第一课和学员评学评价制度。

**（六）用好信息平台。**利用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开展在线学习、在线服务和在线管理，鼓励在线课程开发和规范化建设，确保线上课程质量；发挥平台的信息化管理功能，在对象遴选、数据调度、信息分析中实现数字化管理；开展培训在线监管和绩效评价，及时组织参训农民对培训教师、培育基地、培训组织和培训效果进行线上评价，实现参训农民基本信息100%入库，培育全程可监测可追溯。用好“一村一名大学生工程”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做好学员培养全过程管理工作，提升“一村一名大学生工程”信息化管理和应用水平。

**（七）做好跟踪服务。**根据农业生产规律对高素质农民开展训后跟踪服务；组织“一村一名大学生工程”毕业学员参加各级集中培训。运用好现代信息技术进行线上答疑解惑，深入田间地头开展技术服务，推进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协会提质增效，引导成立社会化服务组织或产业联盟，组织开展产销对



接、跨地域交流合作等活动，不断巩固和提升培育质量效益。

#### **四、资金安排**

培训资金上级分配共 35 万元。

**（一）补助标准。**经营管理型 3500 元/人、培训任务 100 人。

**（二）支出范围。**农民培训补助资金用于培训全过程支出，主要包括：

**1、教学支出：**购买（编印、制做）文字和影像教材、教辅资料等；授课教师课时费、实训指导费、参观讲解费、交通费、住宿费等；教学培训耗材和场地租用费等；组织学员考试考核；网上在线培训、在线信息技术支持等信息化教学支出。

**2、学员支出：**学员食宿、交通、学习用品以及培训期间购买意外伤害保险等。

**3、其他支出：**学员遴选、宣传、档案整理、资料印刷、跟踪服务、师资培训、学员管理等方面相关支出。

#### **五、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为切实加强对农民教育培训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以进贤县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局属“三中心、一大队”及相关业务股负责人为成员的农民教育培训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农业农村局科技教育信息股，统筹协调培训工作，落实解决培训工作中遇到的问题，确保培训工作有序开展。各乡镇



农业农村办公室要做好本乡镇农民教育培训对象遴选推荐，合力推进农民教育培训工作。

**（二）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执行高素质农民培训规范，实现培训流程标准化。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训全程监管，落实“一班一案”要求，严格审核开班计划和培训对象；严格落实主管部门负责人上第一课制度；定期督导调度培训进度；强化对培训机构的过程监督和质量考核。按分级负责原则，对照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绩效考评细则（附件2），组织开展培育质量评估和验收。

**（三）规范资金管理。**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采取预拨制和报账制相结合方式，及时足额拨付资金到培训机构，坚持“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严禁任何地方、单位和个人截留、挤占、挪用农民教育培训资金，严禁以现金形式直接分发给农民个人，确保财政补助资金足额用于农民教育培训。

**（四）强化绩效管理。**全面落实乡村振兴等考核中的农民培训指标任务。加强信息化管理，原则上以县为单位，以培训班为单元，实现培训班次和学员信息100%上系统，确保培训过程全程可追溯。加强培训进度调度和督导，实行随机抽查制度。

**（五）注重宣传总结。**及时总结典型经验做法，充分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展示工作成效，宣传报道好高素质农民培

育先进人物、优秀学员、先进事迹的。在主流媒体刊载综合性报道不少于1篇，在中国农村远程信息网报道工作动态、经验模式、学员典型不少于4篇，不断增强农民培训的社会影响力，积极营造高素质农民和“一村一名大学生工程”学员成长、成才、成就的良好宣传氛围。

- 附件：1、2022年进贤县高素质农民培训任务清单
- 2、2022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绩效考评细则
  - 3、2022年高素质农民培训模块和课时分配要求

附件 1

2022 年进贤县高素质农民培训任务清单

序号	县区	任务数总计 (人)	经营管理型 (人)	专业生产型 (人)	技能服务型 (人)	资金 (万元)
1	进贤县	100	100			35
2						
3						
4	合计	100	100			35

说明： 经营管理型补助标准 3500 元/人；

## 附件 2

## 2022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绩效考评细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考核内容
决策投入 (12 分)	需求摸底	2	制定实施方案前开展培训需求摸底调研, 2 分。
	制定方案	5	实施方案立足本地区域位置、产业发展以及乡村建设, 落实《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2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的通知》、《江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 2022 年全省农民教育培训工作方案的通知》重点任务的思路清晰、措施明确, 2 分; 实施方案明确体现产业导向, 围绕区域主导产业和特色优势产业开展全产业链培训, 2 分; 市、县分层分类培训, 1 分。
	改善条件	5	完善多方力量参与的农民教育培训体系, 2 分; 完善师资队伍、基地和教材等基础条件, 开展相关质量建设, 3 分。
过程管理 (22 分)	指导考核	2	深入本级培训机构指导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 落实行政主管第一课制度, 1 分; 组织本市年度工作绩效考核, 1 分。
	全程监管	5	实施培训过程全程监管, 严格审核开班计划和培训对象, 2 分; 定期督导培训进度, 随机抽查培训执行情况, 对培训中出现的问题及时调整或整改, 3 分。
	资金管理	10	资金安排与下达任务相匹配, 3 分; 资金拨付及时到位, 3 分; 资金使用管理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实施方案, 财务资料完整, 会计核算规范, 4 分。
	信息调度	5	及时录入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信息数据, 3 分 (得分根据信息平台统计); 按时提交调度的数据信息, 1 分; 按时报送年度方案和工作总结, 1 分。

绩效结果 (66分)	数量任务	20	落实新型农业经营和服务主体能力提升、种养加能手技能培训、农村创新创业者培养、乡村治理及社会事业发展带头人培养行动，完成培训任务（按下达的绩效目标数，以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查询结果为准），完成100%，20分，每少完成5%，扣1分，扣完为止。
	重点任务	20	围绕保供、衔接、禁渔、建设、要害、改革等重点任务，按照产业（如水稻、生猪）、对象（如高素质女农民、家庭农场主）开设专题班不少于培训总班次的80%，15分，每减少5%，扣2分，50%以下不得分；党史学习教育、政策文件宣讲、绿色发展理念、农产品质量安全、信息技术手段运用等内容进培训、进课堂，3分。明确乡村振兴人才培养优质校承担培育任务，2分。
	农民满意	20	通过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完成在线评价的农民学员比例不低于85%，10分（得分根据信息平台统计）；农民学员对培育的满意度不低于85%，10分；低于该比例的不得分。
	典型示范	6	树立高素质农民典型，发挥示范带动作用，2分；在省级以上主要媒体刊播至少1篇综合性报道，2分；在市级主要媒体刊播至少2篇综合性报道，1分；每半年向省农业农村厅科技教育处推荐1篇典型案例、培育模式等宣传材料，1分。
加分项 (最多10分)	探索创新		创设高素质农民培育政策，5分；以地方政府名义出台针对高素质农民的专门文件，5分；承担省级以上会议、培训、论坛等活动，3分；举办创新创业大赛、技术技能比赛、展览展示等农民参与的活动，3分；多种形式联合开展金融担保培训、高素质女农民培训、农业防灾减灾等特色培训，3分；结合农村相关工作，开展语言文字、文化遗产、残疾人等主题培训，3分；统筹推进农业农村科教环能工作，将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防治技术列入种植业类培训班课程并进行了详细统计的，3分。
	服务发展		指导服务乡村大学生创新创业协会、联合会、创业联盟等组织，2分；组织进村入户开展跟踪指导和服务，2分；开展政策项目推介、技术指导、金融信贷和农村电商等延伸服务，2分。
	社会影响		获得厅级及以上领导批示、专门讲话或参加活动，加1分；受到省直部门表扬或作为典型经验进行交流，加1分；当年参训的农民学员中获得省部级各类荣誉奖励达3人以上，加1分。

### 附件 3

## 2022 年高素质农民培训模块和课时分配要求

培训类型	培训行动	总课时	课程所占课时比例					说明
			综合素养	专业能力	能力拓展	实习实训（现场教学）	线上学习	
经营管理型	新型农业经营和服务主体能力提升、种养加能手技能培训、农村创新创业者培养、乡村治理和社会事业发展带头人培训	120	20%	60%	20%	≥总课时的 1/3	≥总课时的 1/10	40 分钟/课时，一天不超过 12 课时。单个培训班人数县级不超过 50 人，省、市级不超过 100 人。